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东兴证券”）作为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雅仕”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对上海雅仕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发表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61 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3,3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5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7,82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5,007,735.86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539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2、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80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 A 股股票 26,756,195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9.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58,999,967.6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397,882.74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53,602,084.86 元。2021 年 3 月 16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0337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7,105.61 万元（不含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81.39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590.48 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均为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在满足相关合同约定付款条件时从募集资金账户支付。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5,904,764.68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 元。

2、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2,847.34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投资 15,687.13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7,160.21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559.75 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5,597,479.76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 元。

三、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情况的监督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7年12月，公司及时任保荐机构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钟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7年12月，公司、时任保荐机构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泰和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泰和”）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港口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1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钟路支行	121908372810804	991,592.29
2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8110201013300818423	19,270,173.91
3	江苏泰和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连云港港口支行	32050165903600000706	5,642,998.48
合计				25,904,764.68

2、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年4月，公司及保荐机构分别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年4月，公司、连云港亚欧一带一路供应链基地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	期末余额
1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434520000285360	已销户
2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701286757	294,687.64
3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632673710	21.60
4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	121908372810800	23,096.66
5	连云港亚欧一带一路供应链基地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632687493	25,279,673.86
合计				25,597,479.76

四、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如下：

2021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41,226,415.10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1629 号《关于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验和确认。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141,226,415.10 元，

包括募投项目投入资金 140,000,000.00 元，发行费用 1,226,415.10 元。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 12 月 29 日，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581.39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根据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等，将“一带一路供应链基地（连云港）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到 2022 年 12 月。该项目主体仓库工程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但项目配套铁路专用线、综合楼等受到疫情管控、各地限电限产、铁路专用线施工方案及接轨运营审批等因素影响，建设周期有所延缓。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投资进度变化，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内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除上述已披露情况外，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1495 号《关于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经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我们认为，上海雅仕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上海雅仕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主要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和视频访谈等多种方式对上海雅仕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项目的明细账及重大资金来往的相关银行凭证、重大合同文件；查阅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的对外披露文件；查阅中介机构相关报告；访谈公司相关管理人员。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及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合法合规。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曾冠

曾冠

邓艳

邓艳



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1年12月31日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0,500.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含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52.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694.2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105.6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694.2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5.2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连云港港旗台作业区液体化工品罐区工程项目	是	25,929.00	18,234.77	2,745.51	16,428.60	90.09%	2020.9	实现营业收入338.80万元	不适用	否
2、供应链物流多式联运项目	是	3,571.77	11,266.00	82.88	10,127.88	89.90%	2020.12	-	不适用	否
3、供应链物流信息化升级项目	否	1,000.00	1,000.00	24.00	549.13	54.91%	2020.12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0,500.77	30,500.77	2,852.39	27,105.61	88.87%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p>1、连云港港旗台作业区液体化工品罐区工程项目：2019年，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安全合理运用，公司根据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等，将工程项目的建设完成日期由2019年6月延期到2020年6月。因受2020年上半年度新冠肺炎疫情以及雨水增多等因素叠加影响，罐区项目实施进度较预期有所延迟。为了保证罐区项目能保质保量完成建设，公司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迟至2020年9月，该项目已结项，并于2021年7月取得相应的危化品经营许可证。截至2021年末，该项目实现营业收入338.80万元。</p> <p>2、供应链物流多式联运项目：按计划进度进行投入，该项目已结项，该项目不单独测算效益，收益主要体现在实施投入后带来的公司整体收入的提高。</p> <p>3、供应链物流信息化升级项目：按计划进度进行投入，该项目已结项，该项目不单独测算效益，收益体现在公司整体效益中。</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2018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20,422,553.86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2018年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亿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19年2月20日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2018年8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亿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19年8月20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3、2019年3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5,000万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0年2月2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4、2019年8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5,000万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0年8月24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5、2020年3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4,000万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0年12月29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p>1、2018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p> <p>2、2018年5月22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3、2019年4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p> <p>4、2019年5月22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5、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p> <p>6、2020年5月22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在保障质量和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严格控制成本支出，有效地控制了成本，合理地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同时公司曾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收益。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通过将首次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15,813,948.16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9年6月28日、2020年8月25日，公司先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安全合理运用，因受新冠肺炎疫情以及项目实施地雨水增多等多层因素影响，公司根据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等，将“连云港港旗台作业区液体化工品罐区工程项目”的建设完成日期进行了两次延期，即分别由2019年6月延期到2020年6月、2020年6月延期到2020年9月。

附件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1年12月31日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5,360.21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2,847.3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2,847.3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 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一带一路供应链基地（连云港）项目	否	18,200.00	18,200.00	15,687.13	15,687.13	86.19%	2022.12	-	-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7,160.21	7,160.21	7,160.21	7,160.21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5,360.21	25,360.21	22,847.34	22,847.34	90.0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一带一路供应链基地（连云港）项目于2019年底开工建设，截至2021年末，该项目主体仓库工程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但项目配套铁路专用线、综合楼等受到疫情管控、各地限电限产、铁路专用线施工方案及接轨运营审批等因素影响，建设周期有所延缓，预计于2022年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1,226,415.10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	不适用									

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